



JINCHUAN GROUP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. LTD

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: 2362)

職權範圍 - 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

此職權範圍為中文譯本，倘與英文版本存在任何差異，概以英文版為準。

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 - 職權範圍

1 目標

公司董事會（「董事會」）有責任履行《企業管治守則》（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》附錄十四）中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，對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作出制定、檢討和監察，並為公司的持續發展負責。

2 責任

董事會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：

- (a)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；
- (b)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；
- (c)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；
- (d) 制定、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（如有）；及
- (e) 檢討本公司遵守《企業管治守則》的情況及在公司年報中的《企業管治報告》內的披露。